

利乐包装（昆山）有限公司
（一期）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康达卫评（2023）第 270 号】技术报告信息公示表

根据《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 4 号的规定，“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应当自出具职业卫生技术报告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在本单位网站上公开技术报告相关信息”，因此特公示以下项目信息：

（一）用人单位名称、地址及联系人

单位名称：利乐包装（昆山）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昆山市经济开发区顺帆南路 208 号

联系人：茆工

（二）技术服务项目组人员名单

姓名	技术职称	专业	分工
项目负责人			
许 燕	工程师	纺织化学与染整工程	
报告编写人			
许 燕	工程师	纺织化学与染整工程	资料收集、编写
范 欢	工程师	热能与动力工程	编写
张 倩	-	食品科学与工程	资料收集、编写
报告审核人			
张 磊	工程师	应用化学	
报告签发人			
徐 兰	工程师	环境工程	

（三）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时间，用人单位陪同人信息

序号	姓名	岗位	具体时间
1	张倩	现场调查	2023-08-09
2	许燕	现场调查	2023-08-09
3	张梦磊	现场采样/检测	2023-08-15~17
4	王骏飞	现场采样/检测	2023-08-15~17
5	茆工	用人单位陪同人	2023-08-09、 2023-08-15~17

(四) 图像资料

